

苦雨齋小書序

今年的寒假又忽然地過去了。這個年頭兒，草閒偷活已至不易，更加上窮忙，尤其是在年頭年尾，所以這三四個禮拜的休假裏就簡直沒有做一件事，只是抽閒吃了幾個瓜仁果核使又是上學的時候了。小時候遇到上燈夜，看著那些燈燭輝煌，未嘗不覺得鬧熱，但心裏却是著實寂寞，因為這上燈就是新年完結的先聲。現在也頗有這樣的感覺。

沒有工夫看書，其實是沒有心情看書，再說，也是一半由于沒有錢買書：不過這種推託都是不濟事，究竟還是自己的懶惰。別的不說，就是久想翻譯的勃蘭特思（George Brandes）——只可惜他已于二月二十日去世，享年八十五的加利波的論也未動手，真是太懶了。但是，這間其也做了些小事，編輯苦雨齋小書之計畫就是那時所想的，現在所編成的有這兩種，一是冥土旅行及其

他四篇，二是瑪加爾的夢。

冥土旅行是二世紀時的希臘哲人所寫，此外四篇的作者都是十八世紀的英人斯威夫德（Swift），十九世紀的法人法布耳（Fabre），以及十四世紀的日本和尚兼好法師。瑪加爾的夢則是近代俄國的作品。這可以說是雜亂極了，雖然我覺得並不如此，不但這些都是我所同樣喜歡的；我還以為其間不無一種聯屬。我曾說，「重讀冥土旅行一過，覺得這桓靈時代的希臘作品竟與現代的瑪加爾的夢異曲同工，所不同者只因科羅連珂（Korolenko）曾當西伯利亞的政治犯，而路吉亞諾思（Lukianos）乃是教讀為業的哲人（Sophistes）而已。」除了那個「科學之詩人」是超然的以外，兼好法師也就不是真個出世間的人，不過他有點像所謂快樂派，想求到「無擾」的境地做個安住罷了；至于斯威夫德主教的野蠻的詼諧，則正是盾的背面，還是這個意思，却自然也非弄到狂易而死不可了。我譯的這些東西，雖似龍生九子，性相不同，在但我總覺得是一樣的可愛，也願意大家同樣地看待他

們。

小書以後還有，說不定還要弄大書出來呢：在此不妨先自畫自贊一番。

一九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，于北京內右四區。

吐沫（通信）

今晨我又將此信的下半看了一遍；文章比前面的一半更不愜意，但只得隨它去了。

有幾個小點，不妨記下，備日後查看。康熙字典水部，有這麼一個怪字：溱。宗定伯的故事，搜神記和太平御覽中均有，應參看。容齋續筆卷三云：「北人以鳥聲爲喜，鵲聲爲非；南人聞鵲噪則喜，聞鳥聲則唾而逐之，至於弦琴挾彈，擊使遠去。」萬法歸宗述一隱身法，鍊時必須用上本人的口津；余已節錄之於『髮鬚爪』序中矣。昨晚翻看換來的歌謠周刊合訂本，見八五號臺靜農君所輯的淮南民歌，

日頭落了萬里黃，

美貌女子貪才郎。

小脚好比鈎羨井，

媽頭子（原注：卽乳頭）好比迷人橋，

吐沫子好比迷魂湯。

癸巳存稿卷十四「井不反唾」條：「不跨井灶，儒者行也。玉臺新詠，魏劬勳妻王宋詩云，「千里不瀉唾井，况乃昔所奉。」蘇鶚演義引作「千里不瀉井。」當是古常譚。唐李匡又資暇集云，「諺曰，千里井，不反唾。」演義引杜詩注，「諺云，千里井，不反唾。」是唐時亦有此諺。反者，謂反陳莖；唾者，謂唾汗之。」將來增訂此文時，務必點明了唾井——「唾面」——「不顧而唾」之唾，都是表示侮慢的。

此外，我還要宣布一件事：我希望不久能另寫一篇文，專述關於精的傳說和迷信。

以下諸位先生的來件，均已收到。我在此謝謝他們，並答應把他們的有價值的通訊或文章，陸續披露於大家的小品中。潮安沈時宣；廣州趙華煦；無爲王試之；湘潭山風；北京何子荆，黃昌元，葉生機，蔣耐民，侯召令，王叔翰，項定榮，曹瑞年，劉道玄，李荆石，李念孫。

我不是已經報告了許許多用吐沫的事情嗎？——有的是大人先生們不大理會的俗傳，有的是法師們不肯隨便告訴外人的秘法，有的是筆記裏的奇聞，還有些是正經書——醫書——裏恭而敬之記載着的良方。老爺說，我們把這些事集在一處端詳端詳，就可以看出兩條線索。

第一，人有時候是一面唸咒一面睡；第二，也有時候光睡不唸咒。光睡不唸咒，自然是因爲只要睡就足夠達到目的；一面唸咒一面睡呢，那是靠兩種東西達到目

效果自然更大。我們不敢說最古的時候，睡同咒一定不分家。可是我們的確知道有一部分醫書是硬把它們給分開了。這樣一來。吐沫自己的功效，也就彷彿比前更大了。

可是諸位老爺們別以爲古人專門把吐沫往外睡，其實還有捨不得睡的呢，不但捨不得睡，而且還有往肚裏嚥的呢，這捨不得睡吐沫而且嚥吐沫的，不是旁人，是那般道士們。諸位老爺請想：世界上的人，誰沒有貪圖。真心實意做道士的，可就不同：他們不貪榮華富貴，美妾嬌妻，連那萬古流芳的好名聲，定國安邦的大事業，他們也以爲算不了什麼；他們只有一門心思，就是修養。修養是爲什麼呢，據說小可以延年益壽，好幾百歲不死，大呢，可以成僊，那就永遠不會睡棺材。道士因爲要達到這長生的目的，就去作各種功夫，吃各種藥料，金石，丸丹，甚至於人身上有些東西，他們簡

凡是我們愛的東西，我們總給它題個好聽的名兒。

譬如捧坤角的不是常常稱她們爲「親王」，「活神僊」，「可卿」嗎？道士們捧吐沫，也就給它許多雅名：「靈液」，「神水」，「金漿」，「金醴」，「玉醴」，「玉泉」，「玉英」，「醴泉」，都是。他們有兩句格言，叫「遠睡不如近睡，近睡不如不睡」。宋朝人張君房輯錄的雲笈七籤，卷三十二裏也說過，「凡睡不用遠，遠卽成肺病，令人手腫，肯痛，咳嗽。」這話似乎很近情理，但是嘔吐沫的事就未免不近情理了。比較最早講到嘔吐沫的，大概是黃庭內景經。這書全部是七個字一句的詩，第三章說，

口爲玉池太和官

漱咽靈液災不干

體生光華

氣香蘭

却滅百邪玉鍊顏

審能修之當廣寒

廣寒是「北方僊宮之名」（梁丘子注），能常嘔吐沫就能到那裏去了。還有一部黃庭外景經，也說！

玉池清水灌靈根

審能修之可常存

務成子註云，

口爲玉池太和宮

唾爲清水美且鮮

唾而咽之

雷電鳴

舌爲靈根常滋榮

（內景經卷三十五有「脾神還歸是胃家，就養靈根不復枯」之句，注云「脾爲黃庭，人命之根本，心專養之，延年神仙也」。據此則「靈根」不一定指舌。）吐沫真是好東西；往大裏講，它可以使人「常存」往小裏說，它可以「延年除百病」，「不飢」（七籤卷三十二）。

一天嘔多少次呢？孫思邈的攝養枕中房說「臥起：咽液三十過。」這不算多。另有個方子說「鷄鳴，平旦，日中，晡時，黃昏，夜半，一旦一夕凡七漱玉泉飲之，每飲輒滿口」（七籤卷三十二，頁十五），這也許不算太多。可是同卷第十五頁所引元陽經的話就令人吃驚了：「一日一夜得千咽，甚佳」。一日一夜一千咽，老爺們看清！一個人那里來這麼許多吐沫？能一天到晚不吐吐能沫，自然可以多留吐沫到了時候嘔。此外彷彿還有兩三個「生津液」的法子。一個是「漱」（這大概是閉上嘴，來回來去的搖動舌頭。）一個是閉上嘴，把舌頭灣起來。（黃庭內景經第二十七章，「閉口屈舌食胎津」注云：

『屈舌導津液而胎仙，故曰胎津。』遵生八牋卷九『幻真先生服內元氣訣』亦云，『以舌拄上顎，擦口中內外津液。』第三個更有意思，就是含個棗核在嘴裏（卷三五，頁十八）。『真聰明！』我們老爺說。（可惜我們老爺不是道士，不然的話，我有一個條陳上給他，包他聽了歡喜，每月的工錢多給我一塊半塊的。什麼條陳呢？我寫出來您可別樂：要是棗核一時不湊手，橄欖核也可以用，您說對不對？）

用上面引的那些書為證，您總再也不能說道士們靠着嚙唾沫求延壽長生的話，是小的造的謠言吧。可是老爺說，我們單點明了道士們有這種行動還不夠，我們還應該替道士們表明白，他們為什麼會相信嚙吐沫就能達到延壽長生的目的。

他說這必有兩層緣故。第一，古人們不是以為吐唾沫出去能夠避邪伏鬼嗎，既然如此，那麼，嚙唾沫下肚一定可以把自己身子裏面的鬼怪給制着，而且也可以叫鬼怪們不敢走近自家的身體。身體裏面的鬼怪給人制着

了；外面的鬼怪又不敢來攪了，這人怎不壽比南山，因為照古人們的看法，病同死怕都是鬼怪害人的結果呀。這一個點，您說，現在不必細講，將來您自己要寫一篇『中國原始的病理死理研究』，那時再請諸位指教。今天您只叫我抄兩段書，（1）黃庭內景經兩句，（2）務成子注黃庭外景經『審能修之可常存』一句的文。

『含漱金醴吞玉英 遂至不饑三蟲亡。』

『晝夜行之，去伏尸，殺三蟲，却百邪，肌膚充盈，正氣還，邪鬼不從，得長生，面有光。』

這里所說的三蟲，伏尸，百邪，邪鬼就是老爺說的那些鬼怪——害人生病害人死的鬼怪。

第二，道士們相信吐沫能避邪制鬼還不算，又以為那是命根子，或者說，命汁兒；有了它人就有命，沒了它人也沒命。樹木花草不都是靠裏面的水分活着嗎，人也是靠吐沫活着的——至少吐沫是人身體裏面的一種水分。您且看雲笈七籤卷三十二（頁十八）的一段論說，就明白這種思想了。

內解（大概是指尹氏的老子內解）云，一曰精，二曰唾，三曰淚，四曰涕，五曰汗，六曰溺，皆所以損人也，但爲損者有輕重耳。人能終日不涕唾，隨有漱漏咽之……此大要也。」

卷五十九元氣論，有幾句更清楚的話，讓我也不能勞苦，抄在這裏吧。

『老子節解云，唾者溢爲醴泉聚，流爲華池府，散爲津液，降爲甘露，漱而嚥之，溉藏潤身，通宣百脈，化養萬神，支節毛髮，堅固長春，此所謂內金漿也，可以養神明，補元氣矣。』

總而言之，溺（小便），汗，涕，淚，唾，精，是人身六液；有幾種液不排泄掉固然不成，但是若能不失度，也就不要緊；另有幾種液（連吐沫在內）又不同了，簡直不排泄纔好，如能辦到這一件事，那人確可以延年益壽，否則如內景經所云：

『葉去樹枯失青青 氣亡液漏非己形』
那是找死，不死何待？

如其老爺們不怕麻煩，我還可以順便點明，道士們不但嚥吐沫，而且吞氣。可是您試試看，吞氣不帶着嚥吐沫，是件多麼困難的事。道士們很明白這層道理，所以他們不但提倡乾嚥，而且也認可濕嚥。不帶吐沫的服氣是乾嚥，帶吐沫的是濕嚥；乾嚥叫『雲行』，濕嚥叫『雨施』（看雲笈七籤卷六十，頁十二至十三）。而且唾，氣，精，又是被認爲相通的，所以卷五十六的元氣論裏面說道：

『液化爲精，精化爲氣，氣化爲神；神復化爲液，液復化爲精，精復化爲氣，氣復化爲神。如是七返七還，九轉九益，既益精矣，卽易形焉。此易非是其死，乃是生。易其形，變老爲少，變少爲童，變童爲嬰兒，變嬰兒爲赤子，卽爲真人矣。』

小的想諸位老爺們也許和我們老爺一樣，愛刨根問底兒：道士們不是因爲吐沫同精能益「神」，所以纔鎖精吞氣嚥吐沫嗎？但是他們又爲了什麼要益神呢？幸虧我們老爺把這一層也講給我聽了。您說道士們保存着我國

古時的迷信，把人認爲兩部分合成的；一部分是神，亦云魂，另一部分是身體，亦云鬼或魄。神魂屬天，屬陽；鬼魄屬地，屬陰。陽是生命精神的原動力，而陰卻是疾病災禍的根源。所以人生的第一要道，是設法益神，培陽，神盛就可以制伏着鬼魄。能做到這一步的人，豈但活着的時候可以無災無病，而且死後他的神魂可以不受鬼魄的壓迫，飛到天上去，成了仙人。

老爺又叫我抄一段書，好讓大家知道道士們的確抱有這種思想，不是愚騙諸位。橫豎今天的飯早開過了，我遵命抄吧。

「神服元氣，形食五味。氣清卽神爽，氣濁卽神病，故常謂勻脩鍊氣，常令氣清，所謂鍊神鍊魂，却鬼制魄，使形神俱安。夫魂降於天謂之神，魂本於地謂之鬼。鬼卽屬陰，神卽屬陽。所以鍊魄神，服元氣千萬（？）不死，身得昇天食五味。祝（？）淫鬼千萬皆死，形沒於地。夫魂飛於天，魄沈於泉，水火分解，各歸本元，生則同體，死則相

懸，飛沈各異，稟之自然。何哉，如一條之木，以火燔之，烟卽飛上，灰卽下沈，亦是自然而然也。」

那時我們太太恰巧在旁。他插嘴了：「可是有一點終令人想不透。照你的研究，道士們之於吐沫，是愛吃極了——比你愛吃香煙，有過無不及。那麼，爲什麼他們嚙自己的口水呢？歷來他們騙錢的手段，豈不是很高。既然有本勢騙許多錢到手，爲什麼不知道雇上多少人到他們的修行地去，整天把吐沫睡在金碗玉盤裏面給他們按着時候吃，像我按着時候喂小孩吃勒吐精代乳粉呢？」老爺也妙，他說「請你暫時避一避，回頭我到上房去回答你的問題。」

太太走出去了，老爺吸了幾口淡白菰，緩緩的對我說道：——

其實道士們何嘗不曉得吃旁人的吐沫？」接着又猛抽兩三口，說道，「不過我還沒仔細找」。隨手把洋煙袋放在棹上走到一個書架前面，從那上面抽出一套書來。他把有紙條夾着作記號的一本攤開，指點一段叫我

拿去抄。那書是孫真人千金要方裏的養性篇，房中補益第八，只見前半段有老爺用紅墨水點破的幾句：

「仙經曰，令人長生不老，先與女戲，飲玉漿；玉漿，口中津也。」

我剛看完，他又從抽屜裏取出一封信，吩咐我把信紙前四行也一併抄下。

玉房指要（旁贊『雙梅影菴叢書本』數字）

彭祖曰，五臟之液，要在於舌，赤松子所謂玉漿可以絕穀。嘗交接時多含舌液及唾，使人胃中豁然如服湯藥，消渴立愈，逆氣便下，皮膚悅澤，姿如處女。道不遠求，但俗人不能識耳。

原信一筆好漂亮的字，真是『姿如處女』——由我這個廚子兼聽差的書記看來。（可是有幾處很奇：信紙當中有一個墨畫的正方形，裏面寫着『校對無訛』四字。末兩行寫着『抄奉玉房指要一則正，（抬頭）江紹記台照，丙寅夏歷三月十八日，豈明字號發票』，最末末了六字還帶點宋體字的味兒。這是怎麼一回事，可把我糊塗住

了。難道說北京的念書人太窮了，有的竟異想天開，開了抄書店嗎？這位掌櫃的，未免太不夠格兒，他偷偷的送貨，爲的是叫我扣不着『底子錢』。諸位老爺有知道這店開在哪兒的，費神帶個信給我。）

玉房指要所說的吐沫，未必一定是堂客的；孫真人所引的仙經，却的確說的是那玩藝。買童便還是多花錢，吐沫自然更難買。修道的人趁那個時候，出其不意的儘量吞，真跟開店的偷偷送貨，是一樣的乖巧。但是我們老爺以爲道士們所以特爲要吞堂客的口津，其中許有那所謂『取彼之陰，補我之陽』的用意。不過他此刻還沒有找着證據，不敢斷言。

最後還有一件事，也是太太發問之後，我們老爺纔注意到的。既然津液能輾轉化爲神。神足了就能長生，那麼一個修養家豈不是只要不睡，讓一點一滴的津液都留在自己身體裏面就完了，何必漱，屈舌，含棗核，費許多功夫把它移到嘴裏，然後跟着氣，或者不跟着氣往下嚥呢？這是值得回答的問題。

黃庭內景經卷四說，「重堂煥煥明八威」，注云「重堂喉嚨名也，一曰重樓，亦曰重環。本經云，「絳宮重樓十二級」，絳宮心也。喉嚨在心上，故曰重堂。喉嚨者津液之路，流通上下，滋榮一體，煥明八方，八卦之神曰八威也」。第三章的注又說，

「大洞經云，心存胃口有一女子嬰兒形，無衣服，正立胃管，張口承注魂液，仰吸五氣，當即漱漏口中內外津液滿口咽之，遣直入玄女口中」。

吐沫從喉嚨管灌到玄女口中之後，最後到那里去呢？應該答道，送到靈根去，那麼靈根是什麼呢？有人說是舌或舌本，又有人彷彿說是脾（看上面）。老爺以為這都沒說對。本經卷五云，「橫津三寸靈所居」。他想這裏所說的「靈」就是旁處所說的「靈根」，也就是吞津液的人要送它去到的目的地。要知道靈根指什麼而言。只須看註：「臍在胞上，故曰橫津；臍下三寸為丹田，真人赤子之所居也」。「赤子」變成「真人」，修行家就成了仙。嚥吐沫的用意，就是把它送到丹田去養那赤子，滋潤

它，使它成為真人。胞是「小腹胞」，名叫玉池；「膽為中池，舌下為華池」——這是三池（見同卷的注）。這樣看起來，吐沫是從舌下的華池入重堂（喉嚨），由重堂入胃口的玄女口中，再由這裏不知怎的到了臍下三寸的丹田，於是赤子就受到這金漿的灌溉了。吃吐沫不是旁的，是用命汁兒灌命根子。道家的大道理，非用這極俗的話怕也說不透。

老爺吩咐過，俗們中國人各式各樣捧吐沫的情形，我得先稟知清楚，可是不要分門別類一說完就撒手，務必還得把各方面找來的材料給聯貫起來，像用一條錢串把許多錢串起來是的。以上的話，好比作錢，下面的話，算是錢串。他說錢是本來有的，他不過花費了點功夫，把它們湊在一處；錢串子呢，可是他自搓的麻繩了。錢串合式不合式的，諸位老爺們包涵點。

俗們中國人有時候認吐沫是一件毒物。太太說過，南幾省有不少小地方的人，被蚊子，蛇，或者旁的毒蟲子咬了，總是自己吐點口水搽上。您要是問他們幹嗎搽

那臭烘烘的玩藝兒，他們就說是以毒攻毒。所以，他比得真再巧沒有了，好像小少爺讓蚊子白蛉子給咬了，他就給擦花露水，鄉下人是一讓虫子給釘了咬了，就趕緊抹吐沫。吐沫就是他們永遠自備的又不花錢的花露水。不但現在的人民以為吐沫是毒的，從前唸咒唾吐沫治病的法師，不是也這樣說嗎？您回過去把上面引的咒語再看一遍，就知道了。不但法師這樣想，普通人唾老鸛唾瘡的，只怕在最初也存有這門心思：叫作，用有毒的東西，制有毒的東西。

可是為什麼大家認吐沫有毒呢？老爺說這同唸的咒有關係。前不些日子，他寫過一篇文章叫『盟詛』。我哪里來功夫讀，可是據他自個兒說，他在那篇文裏面寫的明明白白，古人立誓的時候所以要喝血，就因為相信血有毒，虧心的人喝了下去，包管不得好死。並不是血單憑自個兒本來有毒；咒是念到血裏頭去的，血裏面有了咒就變成毒的了。如今所講的吐沫，也是這麼一回事。吐沫自個兒未必有毒，可是吐的人用咒一催，就成

了毒物。法師們的咒自然比普通人的更靈，所以他們的吐沫也比旁人的更可怕——一切人同一切鬼怪都見了發抖。現在用吐沫治病伏鬼的人，固然未必唸咒，可是我們老爺總疑心從前用吐沫的事，大多數都得一面唸咒。

如其在比較古的時候，用吐沫真是必定唸咒的，那麼，後來的人可是往往把咒語去掉，以為只用吐沫，就能達到目的。譬如晉朝的宗定伯雖然單憑唾就把鬼制着，但在更古的時候，許本來是一面唾一面咒的，不過到了宗定伯的時候，那咒語已經失傳罷了。作醫書的人收吐沫方，大概也故意丟棄了許多咒。這般人真好像是保存了劍鞘，却拋去了劍。這里用來比咒語的劍，固然不是真能砍人的劍；但是假劍也不要了，靠靠劍鞘嚇鬼怪，豈不更可笑。所以老爺說那些作醫書的人，外表上儘管有理，其實是上了法師同人民的當。

以上是僭們中國人對於吐沫的第一個看法。

還有第二個看法：把它看成命汁兒。大概極古時候的人，無論怎樣傻，總也看出人的身體強壯不強壯，

吐沫多少有關係。身體好的人，嘴裏是濕淫淫的；要是生了病，尤其是熱病，可就乾的了不得，等病一好又是嘴裏潮淫淫的了。一棵樹，一隻草，一根稻子，沒了水分不能活，那麼，人的吐沫就是人的漿，人身體裏少不得的水分吧。人沒有血固然不能活，沒有吐沫也不能活吧。這一紅一白的兩種汁，同是人生死的關頭吧。大概極古就有人想到這一層，所以用吐沫治病的事，有些雖然像剛纔所說的把它看做毒物，可是也應該有些，倒不是因為吐沫毒，却因為它是命汁兒。塗血可以治病，塗吐沫也可以治病；它們都是性命的元素。自己有了病，有時候要借旁人的血，但也有時候得借旁人的吐沫。小孩有病，常常用塗或者吃父母的血；大人生了病，有時須借用衆人的血。同樣的，人害症候有時也須用好些人的吐沫治。肘後方裏面就有一個例，治手足發疔，「以白梁米粉，鐵鎚炒赤研末，以衆人唾和傅厚一寸，即消。」

把吐沫看作命汁，雖然很古許就這樣，但是到了後來，頂相信這事的，要算醫學家同修養家，所以他們都

想出了一番大道理，講明吐沫爲什麼是命寶。這兩家都是很留心人的身體的，而且他們的關係本來就很親密。可是他們有兩點不相同：第一，醫學家的話比較略近情理，道士們的話却更荒謬更不近情理；第二，道士們糊猜亂想，看吐沫反比醫生看的更值錢。醫學家所承認的吐沫方子，大多數許是本來就有的；他們收用之時，不過多多少少的改造一下，譬如把咒語去掉，或者加上一兩味藥料，此外他們又喜歡用醫學家自己的道理去解釋一下。道士們又不同：他們一面唸咒唾吐沫給旁人治病或者趕鬼，一面又唸咒唾吐沫灌自己肚臍眼下三寸的什麼「赤兒」，以爲這可以嚇退外面的鬼怪，制伏自己體內的鬼魄尸蟲，增加自己的神魂——其功效，小可以無病，大可以成仙上天。捧吐沫到了這步田地，總可以得一百分了吧。尤其不該的，是嚥自個兒的吐沫還嫌不夠，又趁交媾的機會偷吃堂客嘴裏的。

人民也上當不小，老爺說。他們自家本就常常唾唾沫治這個病那個病，避這個邪那個邪；這還不算，又應

醫生或者會看醫書的人所說的話，用吐沫塗這兒抹那兒。還有時候生了病或者中了邪去請教道士或者法師——花錢買他們往自己身上唾。花錢給道士讓他們活着唾自己，唾別人，讓他們吃飽喝足之後嘔吐沫灌靈根，讓他們在世界上活着偷吃堂客的吐沫——有時這堂客不是旁人，許正是他們自己的妻，自己的女，自己的姐妹，說不定還是自己的長輩女眷。犯得着嗎，犯得着嗎，我們老爺眼裏直冒火的嚷着問。

老爺們所說的話所想的心思，做家人的看不透；要是我們辦了報。怕不能不先把老爺們的行爲言談當箭靶子。拿家主江老爺來講吧；您看見古今的人吃吐沫，抹吐沫，捧吐沫，就兩眼冒火，連嚷：「犯得着嗎，犯得着嗎？」可是您怎麼不把心思放活絡點尋思尋思，「俗們中國並不是人人捧吐沫，世界上也並不是只有俗們中國人幹這一套。即使這是中國人的獨門，即使中國人不分男女老幼一概把吐沫當祖宗待，這也是人家的自由，與老爺何干，要您大賣氣力，嬉笑怒罵？您不以這些事

爲然，就隨人家去，何必費許多麻煩把它們查訪出來，像警察查私娼鴉片烟是的。老爺年紀還輕，挺有才學，正該捧個總長次長，弄點好差事當當，不然也可以幹革命打倒軍閥。至少至少也應該一月多撈點現錢，把客聽的棹椅再添點，或者把小少爺穿的絨線襪子換雙線織的——現在是四月底，天氣已然很熱了。如今您偏都不管，或者管不了，弄的太太天見天兒當當，下人領不着工錢，還叫這忙了一天的我，晚上耗燈油捧着一管開賬的禿筆，打稿兒給您寫信——寫的既不是什麼憲政論，革命計劃書，西京大學社會科學文，又不是求石瑛石老爺發武昌大學欠薪的信——請問犯得着嗎，犯得着嗎，我眼睛裏彷彿也冒火了。

燈油快完了，墨也乾了，我的手更累的再抬不起來，幸虧老爺吩咐寫的話恰巧寫完，我就此結束，恭叩諸位老爺鈞安。後局大院江宅家人李得標稟

我們老爺真不怕麻煩：今天您又吩咐把信折開，加上幾句。您說從前的人不但相信人的吐沫能治病，

查出有些方子用以下幾種禽獸的涎：鵝，鴨，狗，牛，狐，貓。(1)鵝不是吃穀的嗎？所以洪邁的夷堅志云「小兒誤吞稻芒着咽喉中不能出者名曰穀賊，惟以鵝涎灌之即愈，蓋鵝涎化穀相制耳。」(2)鴨涎治「小兒瘧風」同「蚯蚓吹小兒陰腫」。(3)狗涎治「骨哽，脫肛，及誤吞水蛭。」狗是啃骨頭的，難怪人以爲連它的吐沫都能夠去骨哽。(4)牛涎治的病最多：反胃嘔吐，損目破睛，身面疣目，喉閉口噤，小兒霍亂。牛吮小兒，可治客忤。孫思邈並且說「水服二匙，終身不噎。」外台秘要說小兒流涎取東行牛口中涎沫塗口中及頤上，即愈。(5)鼠咬人或涎墜落食中，食之令人生癩癧，俗稱「鼠瘡」。貓制鼠，所以貓的肉，頭骨，皮毛，屎，舌，口涎都治療癩。(6)相傳狐能迷惑人所以它口中的涎液可入媚藥。(7)太太說南邊人被蜈蚣咬了，塗鷄吐沫。老爺想以上的方子大概都是民人自古相傳的簡

易方。它們似乎准定了兩個意思：(甲)有些獸(如牛)是靈獸，所以它們身上的東西，連吐沫在內，都能避邪；(乙)有些動物能尅旁的動物或無生物(例如貓尅鼠，狗不畏骨)，所以它們的口津也能發生同樣的功效。

老爺下次想叫我報告古代的冠禮。我滿心巴望他不麻煩我了，除非他能夠先發一兩成工錢。

十五年五月十日。

陰勢及其他

劉復

——東抄西襲之十一——

清乾隆三十九年(公元一七七四)，山東奸民王倫作亂，有山陰俞蛟字清源者，「躬臨壁壘，目擊情形，」
「就所見聞」，著爲『臨清寇略』一卷，中有一段云：
「賊之攻城也，皆黑布纏頭，衣履墨色，望之若鬼，……兼挾邪術，城上以劈山礮，佛郎機，過山鳥，齊發擊之。鉛子每九重二兩，其勢備山倒壁，

……乃自午至酉，賊徒無一中傷。……賊中有服黃綾馬褂者，……坐對南城僅數百步，口中默念不知何詞，衆砲叢集擬之，鉛丸將及其身一二尺許，即墮地。當事諸君俱惴惴無可措手。忽一老弁，急呼妓女上城，解其褰衣，以陰對之，而令燃砲，羣見鉛丸已墮地，忽躍而起，中其腹，一時兵民歡聲雷動。……益令老弱妓女裸而憑，兼以鷄犬血糞汁縛帶酒之。由是礮無不發，發無不中。」

又一段云：

「三娘率諸女巷戰，……官軍圍三匝，矢礮擬之爲的。三娘搗袖作舞狀，終莫能傷，……有老弁就賊屍割其勢，置礮上，一發而三娘墮地，諸軍呼聲雷動。」

這種的妙法，在目下天下多事之秋，是很值得表彰的，可惜在珠巖山人高樹所著的『金鑾瑣記』中，又寫着這樣的三條：

(一) 時叟豫師，言樊教主以婦女猩紅染額，礮不能

中。徐相信之。豫師，字席之。

(二) 徐蔭軒相國傳見翰林。黃石蓀往，遇山東張翰林曰：「東交民巷及西什庫，洋人使婦女赤體圍繞，以禦槍礮。」

(三) 徐相素講程朱理學，在經筵教大阿哥；退朝招各翰林，演說陰門陣，蓋聞豫瞎子言樊教主割教婦陰，列陰門陣，以禦鎗礮云。

真糟糕！好法子竟給洋鬼子學去了！

『瑣記』中還有幾段有趣的，附抄於下：

(一) 項城荷鎗衛士，以黃布裹頭至足，畫虎豹頭，虎皮斑文。王公大臣驛馬見之，皆辟易；宮監亦卻立呆看。查東西洋無此軍服，惟中國戲場有之。

項城入京城，以此示威，可謂妙想。

我想，要是太史公來做一篇袁世凱世家或洪憲帝本紀，這一段是一定要收入的；至於現在國史館裏的那一班先生們，那就當然不足以語此了。

(二)初設巡警，振貝子護衛以警兵碍驕從，鞭撻之，仆於溝中。公爵溥倬之車停街心，警兵移於道旁，溥倬警兵鞭之，並拘繫。又有一給諫，鞭打警兵。

我們看了這一段歷史，對於現在北京街上的巡警，自然也只有萬分萬萬分的原諒了。

(三)自寇太監杖斃，皇上左右皆易之。聞有一日皇上逃出西苑門口，太監多人扭御髮辮拉入。山人入乾清門繳還硃批，遇皇上步行墀下，……又行至乾清門，太監十餘人阻攔去路。皇上由橋洞穿出，升東階，坐轎入東巷，左右前後圍隨有百人，不能逃也。

太監扭住皇帝的辮子，真是一幕絕妙的滑稽電影。究竟溥儀垂巧些：他早將辮子剪去了。

祭獻之詞

評梅

醒來醒來我們的愛情之夢，

惠馨的春風悄悄把我喚醒！
時光在夢中滔滔逝去無踪，
生命之星照臨着你的墳塋。

溪水似絲帶繞着你的玉頸，
往日冰雪曾埋過多少溫情？
你的墓草青了黃黃了又青，
如我心化作春水又凍成冰。

啊墳墓你是我的生命深潭，
恍惚的夢中如濃醴般甘甜；
我的淚珠滴在你僵冷胸前，
叢叢青草植在你毋忘心田。

世界已搗碎毀滅不像從前，
我依然戴青春不朽的花冠；
我們雖則幽明只隔了一綫，

愛的靈魂永遠在懷中睡眠。

天空輕輕顫蕩着哀悼之曲。
比晚禱鐘聲更幽怨更淒切；
爲了你我卸去翱翔的雙翼，
不管天何年何日叫我歸去。

我虔誠獻給你這百合花圈，
慘慘的素采中靈魂在迴環；
不要問她命運將來受摧殘，
只珍藏這顆心千古在人間。

十六年三月五日君宇二週忌日。

詠皇娘

Y
H

其一

每談譯學眼難青，

「夷語侏儻那可聽！」

昨夜看渠玩撲克，
也呼阿○作沾零。

註，○在此處讀若蛋。

其二

香港皇娘講舍開，
域多利亞育人材。

含情欲問蘇和尚，
「可是珠簾寨裏來？」

閒話拾遺

六 宣傳與廣告

山叔

近來南北都盛行什麼宣傳。到底宣傳是什麼東西，我不知道，但推想起來大約總是廣告之類吧？倘若如此，那麼我是不能相信，因爲我是最厭惡廣告的，尤其是紙煙和電影的廣告。譬如有人說，如買了他的票布，

將來他們可以分給我富翁的幾十畝田，我不會相信他，就去做赤賊；同時如有人自稱他是仁義之師，志在維持禮教云云，我也一樣地不理，或者只哼一聲罷了。語云，事實勝於雄辯。在白紙上寫些黑字，貼來貼去，寄來寄去，賣來賣去，結果一點兒都沒用，若是事實不相副。我們在城裏的人不知道，老百姓的記性却是頗好的，什麼都記在他的心上，無論怎麼說也騙他不過。卽如廣告，大仙女咧，三炮台咧，都不能引誘我，使我想吸一根試試看，至於「一五一公司」門外的「請吃梅蘭芳香烟」，——喔，這一句話就多麼討厭！凡是有一毫半絲的趣味的人，誰會看了這個招牌不別過頭去而還想請教呢？

七 天安門

豈明

三月十日的日文北京新聞的漫評裏，有這樣的一節小文：

「拜託拜託，請把天安門上的京師救濟聯合會的招牌撤去了罷。你們要知道，被發潰了的詩美境之救濟却

是合於功德的本意的呀！」

這實在是「先得我心」。我平常走過天安門，望見紅牆上釘著的這七個大字，總感到一種不愉快。畢竟那個聯合會救濟了京師的什麼，這且不管，即使他真救了許多人民出於水火，那也只是普通的一個慈善機關，只消掛一塊小招牌就了事，何必學英美煙公司的行徑，釘上幾尺見方的大字？這即使不說是亡國之相，總也不免表明北京人都是俗惡東西，不知道美醜是非的。平時在牆上亂貼的招帖，也幾乎無不討厭，實在應該全都洗去，還得把那些招帖的主者分別押禁「自新所」才對。我並不希望行共產或王政，只想北京的市政能夠弄好一點，擊槍的強盜減少，馬路修平，衛生設備改善，史蹟保存，此外那些可厭的牌號字帖全都除去，這就很好了。——但是，在此刻這樣說，會不會太急進，而就是赤化思想之一端麼？哈哈。

八 和平門

豈明

兩三年來大家所等待的和平門終於完工了。我記不

很清，大約是二月一日舉行開通式的，到現在已經有四十天了，我却只走過兩次，一次是進，一次是出。從廠甸往府右街，不須由宣武門去繞，的確是很便利了，這是一件快事。辛亥滿清退位，我們可以不留辮子，寫玄字可以有一點，儀字可以有一撇了；我們所得到的革命的利益是如此。甲子曹錕退位，我們所得到的是這一座的和平門。這些利益似乎都不甚大，但是我們想到革命運動上歷來所消費的重大的犧牲，我們對於這些小利益也就不能不看重了。

聽說不知爲什麼緣故和平門的名字又將改換，雖然這三個字是某遺老所寫的，潤筆花了五百洋錢，一說還是每字五百，總計千五百元云。自然，倘若有重大關係，非改不可，那麼這一點錢也無甚可惜。照我想來，中國歷年戰亂，近畿已經打過好幾次仗，而門上標榜和平，確也有點裝假，改去未始不佳；只要這兩個洞不再堵住，名稱儘不妨換耳。

九·讀孟子

陶然

奉直隸省長教育廳令開學校著即讀經，中（？）學校應讀孟子等因，鄙人并不在直省治下，而且年長失學，並非學生，似可不必遵從功令，唯聽大人先生們鼓吹聖道，表章聖經，竊思其中必有道理，故僭援中學生之例開首讀孟子之書焉。其實我在私塾讀「四子全書」的時候這也會經背過，而且還能成本的背的，不過三十年來都忘記完了。現在重讀，字句是舊的，意義却是新的，不，以前讀時實在是不會有意義。子與先生到底是亞聖，他所說的話有幾句的確不差，例如：

「賊仁者謂之賊，賊義者謂之殘；殘賊之人謂之一夫。聞誅一夫紂矣，未聞弑君也。」

「君之視臣如草芥，則臣視君如寇讎。」

這兩句話在現今民主的中國還很有意思，不必說在君主專制時代了，雖然孟子因此在東亞未免吃了一點小苦頭，中國有一回把他老人家逐出孔廟，日本神道則禁止他的書進口，凡載有孟軻七篇的商船便要中途覆沒。現在，日本的學者們也要談什麼民本主義了，又有

了夷人的汽船，不再怕海龍王了，所以孟子之禁也就自然解除，至於中國則他又早已回到孔廟裏去了，我却忘記了這是那一朝那一年的事。

孟子又喜歡引了古書來教訓當時的諸侯，不但是大膽可佩服，他的教訓還是永久有價值的，至少在中華還沒有變成一個像樣的民國的時候。

「湯誓曰，時日害喪，予及女偕亡！民欲與之偕亡，雖有臺池鳥獸，豈能獨樂哉？」

「東面而征西夷怨，南面而征北狄怨，曰，奚爲後我！民望之，若大旱之望雲霓也，歸市者不止，耕者不變。……」

這實在是現代軍閥的一個最好的勸戒：孫傳芳若能懂得此意，便不至於爲南昌上海的許多冤鬼所擠倒了。現值當道提倡聖道，若得因此使軍人政客多有讀孟子之機會，不特功德無量，即於人民幸福國家前途亦大有裨益，誠極大善舉也。

校對之勤

衣萍

C. K. 小姐：

少女日記譯本承你的恭維，實在是不敢當得很。我覺得翻譯是一種拿繡花針的事業，像我這樣粗人，是幹不出什麼好成績的。你說「麗達那樣女孩，中國是不會有的吧？」這個問題我不能詳細知道，你知道的也許比我清楚些吧，一笑。曙天說：「少女日記中的人物，我最喜歡海娜。」海娜當然是好的，我覺得麗達也並不壞，她的姊姊朵鸞（她叫她陰世匹！）就有點虛僞了。鐵民說：「海娜有點像史湘雲。」那自然是中了「紅毒」，我知道海娜并不「口吃」呢。一笑。

以上所說，全是閒話，與少女日記的真價值無關。因爲幾天來我正生病，樂得胡扯一番。

你說「少女日記裏面免不了錯字。」這是我們很抱歉的。這次校對曙天最賣力氣，她的細心是你知道的。我們本想書印成後，再校一次，做個刊誤表。因爲北新書

局裏常有人等着要少女日記，老板急於出版，所以刊誤表到現在纔匆匆趕成，而少女日記已發賣出去幾百部了。

我們對那些熱心少女日記的朋友們，覺得十分抱歉。但有些不緊要的刊誤，細心的讀者自然會體會出來的吧。校對是一件難事！在我，要我替旁人校對，無寧替小姐們掃地抹桌子吧。因為掃地抹桌子容易潔淨，而校對終久是免不了錯誤的。少女日記上卷裏有些刊誤，我們是不能負責的，但這也不能怪那辛苦的手民先生，只怪我們自己的運氣不好吧。例如：第二年（九十三頁）的第一句「今日是我的生日，真快活！」我看到這裏，忍不住奇怪起來了。我們都記得麗達的生日是七月三十日，爲什麼又弄到八月一日呢？麗達這女孩雖然也粗心，常常寫錯日子，而她自己的生日決不會弄錯的吧。後來翻出譯稿一對，原來是：「前日是我的生日，真快活！」哈，哈，幸而麗達不懂中文，不然，她知道我們替她弄錯生日，不知道又要怎樣生氣了呢。

又如：九十九頁的Gyps譯名，忽而「吉白色」，

忽而「吉普色」，又加上一個「吉百色」。這因爲鐵民初譯爲「吉白色」，我說，還是改爲「吉普色」吧。其實「白」與「普」本無大關係，而我却忘記了一律改正，手民先生又湊上一個「百」字，所以便鬧成笑話了。現在刊誤表已經印成了，後來的買少女日記的人，大概可以校正再看了吧，雖然那個刊誤表一定也有遺漏的。北京初版的一千本也快完了吧。我們希望在上海再版時節能改正一切的刊誤。

雪後的天氣雖然有點冷，可是總算青天白日了。我的病也好了些了。我和曙天都希望你來玩呢。我們幾時一同辟克匿克到郊外去。

你要三版的情書一束，那是上海印的，北京還沒有。那本壞書有俄文譯本了，我希望將來送給你一本俄文譯本，等俄國寄來的時候，因爲我知道你現在正在努力學俄文呢。

我要到醫院去了，再談吧，祝你和你的姊姊都好。

衣萍 三，十五，病中。